

# 贺兰县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贺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与自然资源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现将贺兰县自然资源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以来，贺兰县自然资源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深入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打造公开、透明的政府部门形象。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0 年共计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信息 251 条，其中：部门会议公开栏目 2 条；部门动态栏目 31 条；公示公告栏目 129 条；信息公开指南栏目 1 条；信息公开年报栏目 1 条；领导分工栏目 2 条；部门文件栏目 14 条；财政预决算栏目 5 条；国土资源执法栏目 1 条；林木检疫栏目 1 条；林政管理栏目 1 条；公共资源交易栏目 59 条；工作总结栏目 3 条；政务公开基本目录栏目 1 条。2020 年，通过“贺兰县自然资源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5 条，通过“贺兰

自然资源”微博发布信息 50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0 年共收到贺兰县华康农牧场（有限公司）、李庆虎、蒋文亮、张京宁、蒋伏军、安晶等企业或个人依申请公开 6 件，主要涉及申请征地方案、补偿公告、规划设计图、土地利用现状图和补偿标准等方面信息，已全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提供了可以予以公开的内容，具体答复结果已告知全部申请人。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为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站所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综合办公室，由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推进、指导、协调及日常各类信息公开工作，并配置一名政务公开专干，负责做好政务公开信息上网等工作。制定网络舆情管理与保密审查等制度，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在公开发布前经过保密审查，在公开发布后进行舆情监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到位。制定并公开《贺兰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具体对贺兰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工作应当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形式、公开时限、不予公开的信息和监督方式进行了规定，为营造更加公开透明的政务环境，方便群众、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贺兰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信息提供了窗口。

**（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方面。**一是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公开情况。按照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严格执行招拍挂程序。

2020年供应建设用地44宗，供应面积1708.77亩。其中：通过挂牌出让方式供应国有建设用地28宗土地，出让面积598.42亩，成交金额21425.42万元；协议出让国有建设用地1宗，面积9.28亩，收缴土地出让金156.84万元；划拨供应国有建设用地13宗，面积1086.74亩；集体建设用地供应2宗，面积14.33亩。共计发布公共资源交易类信息59条，其中：出让公告38条，成交公示21条。二是征地信息公开情况。土地征收公告已全部由贺兰县人民政府及各乡镇（场）人民政府公开发布，2020年共收储土地17宗，共计404.03亩，收储成本2605.7748万元。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1/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7	26/0	26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885340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1	0	0	0	0	6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1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	0	0	0	0	0	0	0	

		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5	1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贺兰县自然资源局虽然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及时公开了许多群众应当知晓的信息，但也在公开流程方面存在一定的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全面性有待提升；二是群众关心的规划公示和土地成交公示及时性有待强化。

下一步，贺兰县自然资源局将积极改进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存

在的问题，打造更加高效、公开、透明的政府信息公开模式。一是推进制度规范。加强区市县政务公开政策宣传学习和解读，制定配套的政务公开制度并督促落实；二是增强公开实效。在强力推进行政权力、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交易、规划公示、执法信息等领域信息公开的同时，围绕社会关注、群众关心方面内容的信息公开工作，明确任务分工，细化公开内容和公开标准，确保相关信息及时准确发布；三是加强队伍建设。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逐步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加强各站所工作人员培训工作，提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贺兰县自然资源局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贺兰县自然资源局

2021年1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